

债券代码：163548.SH

债券代码：163549.SH

债券简称：20华创01

债券简称：20华创02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2022年5月

重要声明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一创投行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一创投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20年3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24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一）

1、债券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一）

2、债券简称：20华创01

3、债券代码：163548.SH

4、发行规模：10.9亿元

5、债券期限：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担保情况：无担保

7、债券利率：当期票面利率为3.20%，在债券存续期内的前2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2年末，发行人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即2022年5月18日至2024年5月17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20%。

8、起息日：2020年5月18日

9、债券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

1、债券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二）

2、债券简称：20华创02

3、债券代码：163549.SH

4、发行规模：4.7亿元

5、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

选择权

6、担保情况：无担保

7、债券利率：当期票面利率为3.60%，在债券存续期内的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起息日：2020年5月18日

9、债券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2022年5月17日公告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一创投行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情况报告如下：

“（一）华创证券诉江苏金桥抵押合同纠纷案进展情况

2018年6月，公司与江苏金桥市场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江苏金桥公司”）、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锦州恒越公司”）签订《抵押合同》，约定江苏金桥公司将其拥有的价值773万元的房产及其全部权益设定抵押，为锦州恒越公司偿还公司股票质押融资款提供担保。为实现抵押权，公司向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对江苏金桥公司抵押财产拍卖、变卖后的实际回款具有优先受偿权。

日前，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黔01民终124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就锦州恒越公司提供的天夏智慧（股票代码000662.SZ）30,341,516股质押股票折价或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对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

黔民初86号民事判决第一项所确定的债权享有优先受偿权后仍不足清偿部分，可就江苏金桥公司提供的苏（2018）溧阳市不动产证明第0005741号不动产登记证明项下的财产折价或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撤销一审判决；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二）合肥美的诉重庆银行贵阳分行、华创证券等侵权责任纠纷案进展情况

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美的”）于2016年3月委托公司成立资金规模为3亿元的“华创恒丰8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按照合同约定及合肥美的指令，公司与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简称“陆家嘴信托”）签订《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将该笔资金投入陆家嘴信托。陆家嘴信托与贵州安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贵州安泰”）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将该笔资金借予贵州安泰。合肥美的发现贵州安泰公司诈骗，于2019年7月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向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聂勇、李恩泽、重庆银行贵阳分行、公司、陆家嘴信托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对合肥美的赔偿损失2.115亿元及利息损失。

日前，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0）皖01民初11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重庆银行贵阳分行、公司、聂勇、李恩泽对合肥美的通过刑事执行程序不能追回的本金损失分别承担40%、20%、3%、7%的赔偿责任，并分别以最终承担的本金为基础，赔偿自2016年3月22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标准算利息至判决生效之日止；驳回合肥美的其他诉讼请求。

在此涉诉事项中，公司根据与合肥美的、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华创恒丰8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严格按照合肥美的的投资指令进行资产管理，因该投资产生的相关投资风险、纠纷与诉讼均由合肥美的自行处理与承担。日前，公司已提起上诉。”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一创投行作为“20华创01”、“20华创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同时提醒发行人注意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

议》的相关规定或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创投行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毛志刚、宋海莹

联系电话：010-6321200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20日